

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 中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公司在项目设计初始，便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均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公司同时还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并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公司对施工单位采取合同约束机制，严格要求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将有关环保措施纳入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及各阶段验收指标体系中。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经过现场调查，项目建设没有遗留的环境问题，达到了环保要求。周围居民对施工作业满意，对造成的影响表示接受。

1.3 验收过程简况

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于 2015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2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由于项目试生产过程中对原料堆场进行封闭（车辆进出口除外），增加混料系统部分产尘点控制措施，优化了原料配比，增设 1 台铸铁机（用于铸件工序无法生产时，应急处理铁水）、1 台浇注机，增加铁水脱硫脱磷操作环节；增设 1 台颚式破碎机、1 台强磁选机、1 台皮带输送机，增加炉渣处理环节。故委托云南览境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中试项目非重大环境影响变更论证报告》，并于 2019 年 5 月通过专家技术审查后报攀枝花市环境保护局备案。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组织部分环保专家、环评单位代表及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代表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中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

验收当天，经验收小组认真讨论，形成了“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中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并得出如下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逐一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本项目不存在其中任何一项中出现的问题。因此，验收小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0年8月14日，《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中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正式编制完成。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严格落实相关的环保治理措施，期间未收到周边居民的任何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1) 规章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

第一条 公司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项目各项环保工作顺利开展。

第二条 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第三条 监督检查本项目“三废”治理情况，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第四条 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公司上级环保主管部门报告。

第五条 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凡公司员工玩忽职守，造成污染环境事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

(2) 环保组织机构及职责

组长：总经理

副组长：生产部长、环保部部长

攀枝花市丰力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同时积极与公司环保部门联系沟通，学习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公司环保要求，并及时传达至员工。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按照《攀枝花市德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硫酸渣综合利用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减缓措施。已于2020年1月编制完成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应急响应速度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3、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监测实施建议：主要针对各种污染物的收集、处置情况进行监测管理。

（1）废气监测

监测项目：颗粒物、SO₂、NO_x、CO。

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国家环保部有关管理规定和标准执行。

监测点位：固化焙烧生产线除尘系统排气筒，冲天炉除尘系统排气筒及铸造生产线除尘系统排气筒，脱硫系统进出口，周界无组织。

监测频率：每季度监测一次。

（2）废水监测

监测项目：COD_{Cr}、N-NH₃、流量。

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和标准执行。

监测点位：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口及出口。

监测频率：每年监测一次。

（3）噪声监测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

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和标准执行。

监测点位：厂界布4个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监测频率：每年监测一次。

（4）土壤

监测项目：pH、铅、砷、镉、铬、汞。

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国家环保部有关管理规定和标准执行。

监测点位：项目厂区内、拉基鲁安置小区。

监测频率：每年监测一次。

(5) 地下水

监测项目：pH、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六价铬、砷、总铬、铅、镉、铜、镍。

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国家环保部有关管理规定和标准执行。

监测点位：马海达村、下鱼塘村、上鱼塘村。

监测频率：每年监测一次。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3840-1991）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距生产单元边界 50m。

根据现场踏勘并结合项目外环境关系，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等环境敏感点，不涉及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经公司实地调查，项目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无人文景观和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场区内设道路与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公路相连。公司内、外部交通条件便利。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在验收期间涉及到整改的有以下几点：

1、专家现场核查时，要求进一步加强原料仓库封闭措施。为此公司加强了原料仓车辆进出口封闭，顶棚至装载机作业高度以上补充了彩钢瓦封闭，装载机作业高度范围安装了门帘，有效减少原料仓产生无组织废气。

2、要求烧结厂房加强封闭措施。为此公司在烧结厂房四周新增 3m 高彩钢瓦围挡（进出口除外）。

3、要求更换冲天炉南侧彩钢瓦。为此公司对冲天炉厂房南侧及其他破损点彩钢瓦进行了更换。

4、要求加强烧结炉产尘点及混料皮带控尘措施。为此公司对烧结烧结炉产尘点及混料皮带进行了彩钢瓦封闭处理。

5、要求对水淬渣临时堆场进行清洁。为此公司对水淬渣临时堆场进行了清运，大部分外售至攀枝花市天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小部分转运至项目水淬渣临时库房内。

攀枝花市丰力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4日

